

慈濟大學 110 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 確認就讀報到聲明書

考生姓名 請以正楷填寫		統測准考證號	
		身分證字號	
本人經由四技二專甄選入學，錄取貴校_____學系，願意接受入學資格，茲以此據辦理報到，特此聲明。 此致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慈濟大學</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日期：110 年 7 月 日</div>			
聯絡電話		E-mail	
(本校預定於 110 年 8 月寄發新生資料袋) 通訊地址：(郵遞區號)			
錄取生 簽章		家長 (或法定代理人) 簽章	

※ 注意事項

- 一、本校採**傳真方式**辦理考生報到。
- 二、錄取生請於 **110 年 7 月 12 日(星期一)下午 5:00 前**，填寫本表後傳真至慈濟大學教務處招生組，**傳真號碼：(03)8562490**，傳真後請立即來電確認傳真是否送達，電話：**(03)8565301#1105**。
- 三、逾期未完成報到手續之考生，本校得取消該考生分發錄取資格，分發錄取生不得異議，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救措施。
- 四、獲分發錄取生如同時獲得110學年度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招生分發錄取資格，須擇一辦理報到，違者取消甄選入學招生之分發錄取資格。
- 五、已報到分發錄取生如欲參加110學年度四技二專日間部及進修部聯合登記分發或所有大學校院入學招生，或因特殊事由欲放棄入學資格者，請填妥簡章附錄十二「**已報到分發錄取生放棄分發錄取資格聲明書**」，須於 **110 年 7 月 12 日(星期一)下午 5:00 前**，以傳真方式向本校聲明放棄分發錄取報到資格，否則一律不得參加當學年度四技二專日間部及進修部聯合登記分發或所有大學校院入學招生，違者，取消甄選入學招生之分發錄取資格。
- 六、對於報到之作業程序有疑義者，請電洽(03)8565301#1105 本校教務處招生組。